

证券代码：839991

证券简称：鹰峰电子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3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唐明路218号）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3月1日，书面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洪英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，确保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在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 3 亿元（含 3 亿元），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。

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授信贷款担保方式拟包括：

公司以自有资产为自有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；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；

公司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；

公司关联方上海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洪英杰、金海燕、张凤山为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等。具体金额及担保方式将视公司实际需求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规范公司的经营行为，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，公司对 2021 年年度与关联方的关联担保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在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 3 亿元（含 3 亿元）。预计由公司关联方上海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鹰创”）、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鹰峰”）、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热拓”）、洪英杰、金海燕、张凤山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。公司子公司安徽鹰峰、上海热拓 2021 年度拟在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 1 亿元（含 1 亿元），公司预计为子公司安徽鹰峰、上海热拓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。具体事项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贷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

本次关联担保交易是在公司融资过程中，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发生的正常担保行为，不涉及担保费用，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，遵循了自愿的原则，系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洪英杰持有公司股份 756.5255 万股，持股比例为 52.72%，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金海燕系洪英杰的配偶，未持有公司的股份。

张凤山持有公司股份 66.5030 万股，持股比例为 4.64%，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。

上海鹰创持有公司股份 70.00 万股，持股比例为 4.88%。公司实

际控制人洪英杰持有上海鹰创的 28.9286%股权，是上海鹰创的第一大股东，是上海鹰创的法定代表人。

公司持有安徽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

公司持有上海热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%股权。

上述关联担保交易可保障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。

二、公司与关联方上海鹰峰实业有限公司（其股东何小良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洪英杰的姐夫）签订了《租赁合同》，上海鹰峰实业有限公司将其位于上海市石湖荡工业园区唐明路 158 号厂房出租给公司日常经营使用，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租金总额为 245,097.50 元，水电费按实际发生金额由公司承担。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回避 2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洪英杰和张凤山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拟提议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：

1. 关于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；
 2.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5 日